

#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

长交办函（2022）113号

##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97号建议的 答 复

尊敬的晋喜云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我市“一城四区”及周边市县公交一体化改革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《长治市现代综合交通运输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(送审稿)》第六章《综合交通枢纽规划》关于“打造层次分明的客运枢纽体系、打造一体化综合客运枢纽、推进客运站功能完善提升工作、鼓励进行综合开发打造枢纽经济、完善1+6城镇群公交枢纽布局”的概述，您的建议思路基本符合我市《综合交通枢纽规划》，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，国内其他地市也有类似的改革先例。但整合全市交通资源，组建长治交运投资（控股）集团是一项庞大的改革工程，需要综合协调多家客运企业进行调研。为此，我局建议由长治市人大城环委组成专项课题调研组，深入相关企业、管理部门进行系统调查研究，为市政府提供决策方案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:王光

承办人:王光

联系电话:0351-2026311



(此件公开发布)